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三十次会议通知于会议召开5日前以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1月6日以现场结 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 议案,全部9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重庆耀辉环保有限公司股权并投资新建危废处置生 产线的议案》。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处置规模和类别,公司拟以2.346万元 的价格收购非关联法人安吉福亦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重庆耀 辉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耀辉")51%的股权;交易完成后,重庆耀辉拟 投资不超过20,000万元新建一条年处理10万吨危险固体废物的多金属综合回收 生产线,公司作为股东,拟按持股比例投资不超过10,200万元投入建设。上述投 资合计不超过12,54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3) .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贵州高能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为了实施公司大力发展固废危废资源综合利用的中长期战略,进一步扩大公司固废危废综合利用的规模和能力,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高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与黔西南州义龙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贵州高能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书》,预计项目总投资40亿元人民币,分三期完成建设。经公司初步测算,其中一期投资预计不超过11.5亿元人民币,二期投资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三期投资预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4)。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议于2021年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05)。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6日